

公司代码：600319

公司简称：*ST 亚星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无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亚星	600319	ST亚星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文青	苏鑫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321号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北宫东街321号
电话	0536-8591006	0536-8591169
电子信箱	liwq319@163.com	Roth163@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首期 5 万吨/年 CPE 装置项目已建成投运；12 万吨/年离子膜烧碱装置项目已具备投产运行条件；现就 2021 年度 CPE 和烧碱行业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CPE

2021 年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影响，CPE 全行业产量同比下滑，但出口市场表现稳健，CPE 行业处于供需紧平衡状态。2021 年行业内部分计划投产项目有所延迟，行业洗牌暂未启动，投产项目虽迟到，但难缺席，预计 2022 年 CPE 行业产能将迅速扩张，预计市场竞争将逐步加剧。

2、烧碱

烧碱产品属基础化工原料，用途广泛，主要下游用户为氧化铝、造纸、化纤、印染、纺织、化工等。总体来看，烧碱市场依旧呈现供大于求的状况，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但近年来随着国家

环保政策日趋严格，氯碱新进门槛提高，获取新的产能指标较难，落后产能逐步淘汰退出，总产能的增长趋势出现拐点。国家环保治理检查经常影响规模较大氯碱企业的正常开工，且近年来氯碱企业也根据市场情况主动调节开工率。

国家的碳达峰、碳中和、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等政策的实施，对公司节能减排、绿色生产以及成本控制方面带来的一定的压力，给日常运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也给了公司带来了新的机遇，公司借搬迁的有利时机减包袱、调结构、更新装备、优化工艺不断促进产业升级。

因报告期内建成并投运了5万吨/年CPE装置，在回归市场之初，公司重点放在高附加值产品领域，努力争取高端客户认可。由于目前产能向大客户长期稳定供货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积极调整营销策略，利用经销商的区位优势，加大市场恢复力度，努力扩大面向高端客户销售，2021年经销商销售占比有所提高，高附加值产品销售占比较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865,651,333.62	1,942,131,835.39	-3.94	1,301,131,70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835,308.15	38,830,388.79	497.05	64,582,907.11
营业收入	192,701,715.940000	49,293,774.730000	290.93	1,655,120,196.2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91,548,449.960000	45,128,308.240000	324.45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025,919.36	-25,674,518.32	不适用	29,217,01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342,276.10	-37,907,082.16	不适用	-20,040,29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39,114.01	-35,544,105.95	不适用	188,004,664.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62	-49.62	不适用	5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08	不适用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08	不适用	0.0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0,738.19	24,184,807.59	73,143,223.54	95,292,94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07,914.21	-5,140,989.02	-22,568,459.12	227,743,28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94,445.84	-7,755,572.41	-23,539,200.18	-32,453,05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67,881.34	-53,442,388.13	17,399,606.65	-23,128,451.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期5万吨CPE项目于本期6月份转固并投运,随着生产装置逐步磨合及外供蒸汽趋稳供应,CPE产量逐步趋于稳定,因此三、四季度的销售量较前两期增长较大。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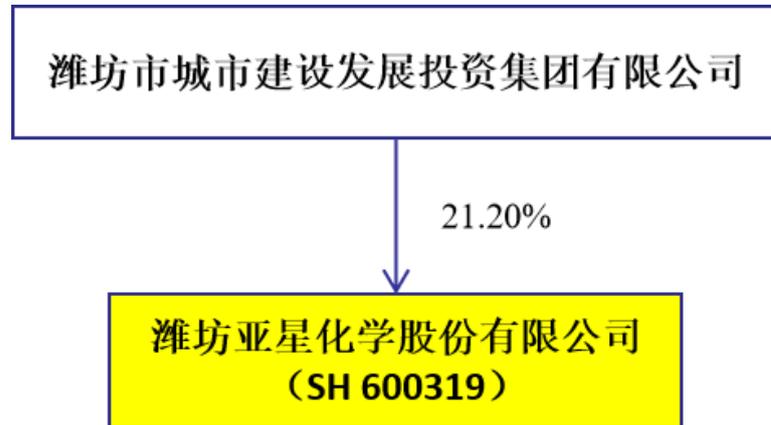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40,000,000	12.67	0	无	0	国有法人
潍坊亚星集团有限公司	0	26,932,729	8.53	0	冻结	23,832,797	国有法人
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12,737,632	4.04	0	质押	12,737,6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11,800,229	3.74	0	质押	11,800,229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11,479,501	3.64	0	质押	8,776,101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余振冀	1,481,200	9,657,387	3.06	0	无	0	未知
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5,636,600	1.7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振全	569,965	4,851,221	1.54	0	无	0	未知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8号	-513,000	4,232,000	1.3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海燕	1,109,801	4,141,899	1.31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上述表格中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四位股东普通合伙人均为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其控制上述四位股东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41,653,9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p> <p>2、上述表格中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8号及未进入前十大股东中的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城汇理战略并购9号私募基金（持股3,564,000股）、深圳长城汇理六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282,1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C号（持股2,154,915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B号（持股1,700,0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E号（持股1,697,5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D号（持股1,590,0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A号（持股1,590,000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5号（持股1,350,000股）共计九位股东的普通合伙人均为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控制上述九位股东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20,160,51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38%，为公司第四大股东；</p> <p>3、上述表格中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均不是《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p>						

	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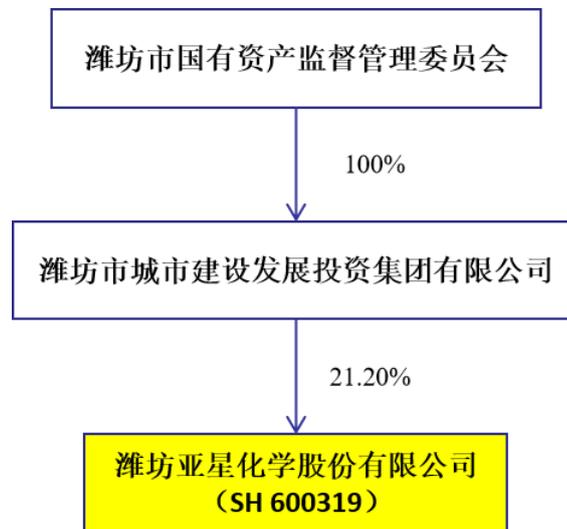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年，亚星化学紧紧围绕“搬迁建设”和“恢复生产”双核主线工作，明确目标，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圆满完成一期搬迁项目建设并顺利复产，营业收入实现恢复性增长，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92亿元；同步公司按期完成老厂区地面附属物的拆除清理工作，确认资产处置收益约2.51亿元，大幅增加2021年年度净利润和期末净资产值，2021年公司实现净利润1.93亿元，顺利扭亏为盈。

报告期内公司新厂区公用工程折旧分摊金额较大；另外，由于报告期内新增关联方借款以及停产期间与迁建项目转固后财务费用核算不同，导致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000万元左右；因此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